

##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投资回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含本数）。投资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投资范围为用于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和范围内，资金可滚动循环使用，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负责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具体事项。

●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和投资回报，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 （二）额度及期限

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投资回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本数）。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和范围内，资金可滚动循环使用，投资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 （三）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

#### （四）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负责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具体事项。

####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二、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正常开展业务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对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及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保障资金安全，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

3、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5、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 四、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整体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正

常生产经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特此公告。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